

### 高雄市第87期市地重劃區計算負擔總計表

重劃前情形		重劃區實測面積		重劃後情形	八	評定之重劃後平均地價及總地價		總地價：			
		面積	公頃			每平方公尺地價：	元	元	元		
一	1.私有土地面積	1.332880	公頃	九	十	重劃後可分配土地面積 (含非共同負擔公共設施面積)		6,291,852,038			
	2.公有土地面積	27.559320	公頃					17.583345		公頃	
	3.未登記土地面積	0.000000	公頃					重劃前後每平方公尺平均地價上漲率：		1.218642	
	4.實測誤差面積	0.006136	公頃								
二	原公有道路溝渠河川及未登記等土地抵充面積	4.433746	公頃	計	算	公共設施用地一般負擔係數B： $\frac{58,945.09 \times 29,363}{35,783 \times (288,860.64 - 44,337.46 - 9.00)} = 0.19781867$					
	1.已登記土地面積	4.433746	公頃								
	2.未登記土地面積	0.000000	公頃								
三	重劃前政府已取得之公共設施用地	0.000900	公頃	負	擔	費用負擔係數C： $\frac{958,272,000}{35,783 \times (288,860.64 - 113,027.19)} = 0.15230374$					
	重劃區土地所有權人數	127	人								
	1.私有：	124	人								
四	2.公有：	3	人	備	註	平均負擔比率： 39.06 %					
	私有土地所有權人同意申請辦理重劃情形	人數：									
五	總地價：	8,483,460,000	元	備	註	1.公共設施用地負擔比率： $\frac{11.307955 - 4.433746}{28.886064 - 4.433746 - 0.000900} = 28.11 \%$					
	每平方公尺地價：	29,363	元								
各項負擔情形	公共設施用地扣除原公有道路溝渠河川及未登記土地等抵充土地後共同負擔總面積	6.874209	公頃	備	註	2.費用負擔比率： $\frac{958,272,000}{35,783 \times (288,860.64 - 44,337.46 - 9.00)} = 10.95 \%$					
	1.臨街地特別負擔*(1-C)	0.979700	公頃								
	2.一般負擔	5.894509	公頃								
七	費用負擔總額：	958,272,000	元								